

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6日以传真、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新海先生主持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“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”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4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256,820,185.33元，按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5,682,018.53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03,524,087.32元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934,662,254.12元。

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：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上述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5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6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7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